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依据公司《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当日以紧急口头及电话方式临时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新一届董事共同推举刘陆媛甜女士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选举刘陆媛甜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刘陆媛甜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由刘陆媛甜女士、傅宗朝先生、吴新开先生 3 名董事组成，其中吴新开先生为独立董事，刘陆媛甜女士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由张松柏先生、刘陆媛甜女士、吴海鹏先生 3 名董事组成，其中张松柏先生、吴海鹏先生为独立董事，张松柏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由吴海鹏先生、刘陆媛甜女士、张松柏先生 3 名董事组成，其中吴海鹏先生、张松柏先生为独立董事，吴海鹏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吴新开先生、刘陆媛甜女士、张松柏先生 3 名董事组成，其中吴新开先生、张松柏先生为独立董事，吴新开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均为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上述委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聘任傅宗朝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傅宗朝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经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卢新田先生、冯建中先生、高巍先生、薛娟华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及部分高管离任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62)。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 聘任薛娟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任期三年, 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薛娟华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及部分高管离任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62)。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 聘任姜红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任期三年, 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姜红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及部分高管离任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62)。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 聘任王海玉女士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 任期三年, 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王海玉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

员及部分高管离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6 日

附件：

一、董事长简历

刘陆媛甜女士，199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2011年至2015年于宾夕法尼亚州立大学学习；2016年至2017年任智睿咨询北京分公司项目经理；2017年至2019年7月任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9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刘陆媛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军胜之女，是持股5%以上股东刘爱群之侄女，刘军胜和刘爱群为兄妹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946.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43.41%；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二、非独立董事简历

赖满英女士，197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

2003年至2010年于福建优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任总裁一职；2010年至今于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总裁一职；2015年至今于上海值得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任总裁一职；2019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主导了盈科资本在消费升级基金、上市公司并购基金、政府产业基金、央企国企战略产业基金等方向上的布局。同时也参与或主导投资了包括永悦科技、万润新能源、康华生物和威派格等一批知名的创业投资项目，在创业投资、股权投资、企业上市和公司治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截至本公告日，赖满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目前担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广西瑞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科资本”）的总裁和董事的职务，其配偶钱明飞先生为盈科资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赖满英女士任职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有：盈嘉科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洛必德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普罗声声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光华八九八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值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苏州方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方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普瑞盛（北京）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博尔泰科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北京信诺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北京迪美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傅宗朝先生，196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美国北弗吉尼亚工商管理硕士，取得高级职业经理人资格证书。

曾在国家二级企业、全国水电设备制造业的八大中型企业之一，福建九州南平电机厂历任水机分厂副厂长、厂长，水机总厂厂长助理、厂办公室主任、副厂长、厂长、党委书记；福建南电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及党委书记；福建新万新发电设备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曾获福建机械工业企业管理协会授予的“机械工业优秀企业管理工作者”荣誉称号；南平市第五届优秀企业家称号；南平市第三、第四届政协委员。2019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傅宗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许颀良先生，1970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南大学 EMBA。

1993 年至 1996 年，就职于江苏省证券公司（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96年至2004年任职于招银证券公司（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参与创建了江苏金茂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并担任该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9年参与创建了江苏金茂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该公司创始合伙人；2012年10月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许颢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许颢良先生任职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有：金信融资租赁（江苏）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金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金茂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高管、万邦德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京新康达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康达医疗器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河海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无锡东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欧佩亚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京常荣声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蓝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民福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三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兴达泡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科鼐生物制品有限公司董事、无锡万奈特测量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扬州东升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金茂环保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江苏金茂低碳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南京长茂宏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苏州金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三、独立董事简历

吴新开先生，197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居留权，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交通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北京洛必德科技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2010年博士毕业于美国明尼苏达大学，2014年入选国家青年千人计划。国际知名期刊 *Transportation Research Part D* 副主编。主要研究方向包括智能制造、智能驾驶、人工智能及智慧环境等。2019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吴新开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张松柏先生，1971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

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曾任上海万隆会计师事务所后备合伙人、南通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江苏省南通五矿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会计。曾任上市公司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松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任职于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吴海鹏先生，197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大学法学院，本科学历。

2001 年 7 月至 2010 年 6 月，在福建闽天律师事务所工作，历任律师助理、专职律师、合伙人；2010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在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执业，系合伙人、副主任；2017 年 12 月至今，在国浩律师（福州）事务所律师执业，系合伙人；2019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吴海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总经理简历

详见上述非独立董事傅宗朝先生简历。

2、副总经理简历

卢新田先生，1971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99 年在吉林工业大学获得工学博士学位。

1999 年 11 月至 2001 年 12 月在同济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02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职一汽技术中心，先后担任自动变速器室主任、传动部副部长及技术总监职务；2017 年 1 月至今在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7 年获得南京市江宁区“创聚江宁”人才称号，2019 年获得江苏省“双创人才”称号。

截至本公告日，卢新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冯建中先生，196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

1991 年 5 月至 1999 年 8 月，在江苏汇中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部门科员、南京办事处主任、市场销售部副部长、市场销售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1999 年 8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响水县新汇中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6 年 2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江苏海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12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2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公司监事；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冯建中先生通过南京奥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

有公司股份 124,950 股，占公司总股份 0.08%，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高巍先生，1968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共产党党员。

1987 年 8 月至 1996 年 11 月，金城集团工装设计处设计员；1996 年 11 月至 2011 年 2 月，南京金城三国机械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1 年 2 月至 2014 年 10 月，南京金城机械有限公司担任质控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2014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1 月，南京金城机械有限公司担任其分公司精密科技公司总经理；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6 月，南京劲力变速器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9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高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薛娟华女士，198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和证券从业资格。

2005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昆山富士康科技集团成本费用组组长；2008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昆山富士康科技集团企划成本课长；2011 年 2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成本主管；2012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薛娟华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截至本公告日，薛娟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四、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姜红女士，198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和证券从业资格。

2008 年 7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南京庆鸿科技(南京)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2011 年 6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公司技术中心产品开发二部硬件科主管、部门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姜红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截至本公告日，姜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五、内审部负责人简历

王海玉女士，1971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

1992 年 7 月毕业于扬州大学商学院工业财会专业；1992 年 8 月至 2003 年 11 月在江苏省通信电缆厂先后任出纳、成本会计、财务主管；2004 年 3 月至 2005 年 10 月在南京东富石油自动化设备公司成本主管；2005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1 月在味事达（南京）食品有限公司任财务副经理；2008 年 4 月至 2013 年 10 月

在南京金榜集团担任财务经理；2014年1月至2019年3月在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财务部经理、物流部经理；2019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王海玉女士通过南京奥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85,865股，占公司总股份0.05%，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